

#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闽发改网审农业〔2017〕132号

---

## 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闽江上游建溪五期（政和段）防洪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

南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：

你委《关于请求批复闽江上游建溪五期（政和段）防洪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》（南发改农业〔2017〕2号）悉。该项目的建设对完善政和县防洪排涝体系，进一步提高项目所在地防洪排涝能力，保护当地人民生命财产安全，促进政和县经济社会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具有重要意义。项目已由省水利厅出具了行业审查意见（闽水函〔2015〕433号），南平市国土局出具了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书（南国土资规〔2016〕审057号），